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询问通知书

沪市监总询通〔2023〕32202200021402号

上海宏乐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:

为调查了解你公司涉嫌在商业特许经营活动中未依法予以备案行为，请你公司在收到本询问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总队（上海市徐汇区柳州路615号）接受询问调查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，你公司有如实回答询问、协助调查的义务。

请携带以下材料:

1. 公司营业执照、公章

2. 特许经营合同清单、首份特许经营合同、加盟费用凭证

如你公司委托其他人员接受询问调查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。

联 系 人: 殷妍鸣、郭海峰

联系电话: 64280999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9月4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